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

项目编号：2017-450722-44-02-001940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浦北县

验收单位：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浦北龙门风电场220kV送出线路项目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浦北县水利局，浦水利复函[2017]1号，2017年1月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湖南国电瑞驰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湘电瑞驰公司[2017]3号，2017年5月8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6月至2018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常德华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在浦北县组织召开了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常德华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 1 位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调查监测和验收，提交了《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由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程总投资为 1994.4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17.93 万元。本工程由 220kV 送出线路工程和 220kV 傍浦站扩建间隔工程组成，其中扩建间隔 1 处，新建线路全长 18.747km（单/双回路混合，其中单回线路 18.132km，双回线路 0.615km），新建杆塔数量为 44 基。工程总占地 2.60hm^2（其中永久占地 0.39hm^2，临时占地 2.21hm^2），土石方可实现内部平衡，挖填总量 9650m^3。工程于 2017 年 6 月开工建设，至 2018 年 3

月建成投运，总工期为 10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7 年 1 月，浦北县水利局以《关于浦北龙门风电场出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浦水利复函[2017]1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同意。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5.17hm^2。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与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合并完成。

2016 年 12 月，广西钦州鑫源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17 年 2 月，钦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核准的批复》（钦市发改工业[2017]3 号）文件予以项目核准批复； 2017 年 5 月，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报告，湖南国电瑞驰电力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以《关于报送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意见的函》（湘电瑞驰公司[2017]3 号）文件形成项目初步设计评审意见。2018 年 3 月，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竣工图编制。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浦北龙门风电场 220kV 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0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1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02%，林草覆盖率 47.50%，六项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预期实现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验

收，并于2021年2月提交了《浦北龙门风电场220kV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挡护措施、排水措施、临时防护措施、绿化等措施，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护措施体系。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7.88万元。

（六）验收结论

浦北龙门风电场220kV送出线路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验收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等指标基本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基本落实。该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由建设单位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应加强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时发现并疏通堵塞的设施，对植被稀疏的区域补植补种并加强抚育管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　长	师重庆	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　员	黄启亮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赵春生	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建设单位
	王体智	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	工程部主管		建设单位
	杨长春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监测单位
	吴永明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总		设计单位
	郝志刚	福建省宏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单位
	黄栋学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池左钜	常德华网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